

绥北人民法院2023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绥北人民法院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绥北人民法院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 表一、收支总表
- 表二、收入总表
- 表三、支出总表
-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表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表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表十一、项目支出表
- 表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 绥北人民法院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绥北人民法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绥北人民法院隶属于黑龙江省农垦中级人民法院，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本法院管辖、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本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

（二）审理中级人民法院指令本院再审的案件，审理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申请再审或申诉案件；

（三）审理由同级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五）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六）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问题提出司法建议，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七）负责本院政治思想工作、教育培训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司法行政人员、领导本院直属单位和社会团体工作；

（八）负责本院财务计划和诉讼费收缴、使用管理工作，负责武器、服装、车辆等专项物资的管理工作；

（九）负责本院的纪检监察工作；

（十）管理本院司法警察警务工作；做好本院行政后勤事务管理和服务工作；全面完成司法统计工作；做好本院的法制宣传工作；承办其他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绥北人民法院内设机构23个庭、科、室、队。分别为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局、政治部（机关党委）、综合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北安人民法庭、红光人民法庭、二龙山人民法庭、和平人民法庭、庆阳人民法庭、尾山人民法庭、青年人民法庭、铁力人民法庭、佳南人民法庭、松花江人民法庭、逊克人民法庭、红色边疆人民法庭、嘉荫人民法庭。本部门无附属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绥北人民法院预算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

三、单位人员构成

绥北人民法院编制总数为110个，其中：行政编制110个，事业编制0个。实有人员184人，其中：在职人员100人，离退休人员84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减少1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0人，离退休人数减少1人。

第二部分 绥北人民法院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绥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28.58	一、公共安全支出	2573.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8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155.49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134.45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228.58	本年支出合计	3228.58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3228.58	支出总计	3228.58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绥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3228.58	3228.58	3228.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8	省高法	3228.58	3228.58	3228.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8035006	绥北人民法院	3228.58	3228.58	3228.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绥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228.58	2430.64	797.94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73.80	1775.86	797.94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2573.80	1775.86	797.94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775.86	1775.86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7.94	0.00	797.9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84	364.8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4.84	364.8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6.20	216.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64	148.6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49	155.4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49	155.4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73	100.73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76	54.7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4.45	134.4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45	134.4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45	134.4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绥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228.58	一、本年支出	3228.5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28.58	（一）公共安全支出	2573.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8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155.49
		（四）住房保障支出	134.45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3228.58	支出总计	3228.5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28.58	2430.64	2169.70	260.94	797.9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73.80	1775.86	1526.98	248.88	797.94
20405	法院	2573.80	1775.86	1526.98	248.88	797.94
2040501	行政运行	1775.86	1775.86	1526.98	248.88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7.94	0.00	0.00	0.00	797.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84	364.84	352.78	12.0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4.84	364.84	352.78	12.0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6.20	216.20	204.14	12.0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64	148.64	148.64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49	155.49	155.49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49	155.49	155.49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73	100.73	100.73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76	54.76	54.76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4.45	134.45	134.45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45	134.45	134.45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45	134.45	134.4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30.64	2169.70	260.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37.34	1937.3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10.53	510.53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509.12	509.12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1.41	1.4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83.20	483.20	0.00
3010201	津补贴	457.75	457.75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25.45	25.45	0.00
30103	奖金	156.53	156.53	0.00
3010301	奖金	42.43	42.43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3.00	3.00	0.00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111.10	111.1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8.64	148.64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5.83	95.83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95.23	95.23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60	0.6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	33.61	33.61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4	2.24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2.24	2.24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4.45	134.45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2.31	372.31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94	0.00	260.94
30201	办公费	7.20	0.00	7.20
30204	手续费	0.15	0.00	0.15
30205	水费	0.85	0.00	0.85
3020501	办公水费	0.85	0.00	0.85
30206	电费	7.20	0.00	7.20
3020601	办公电费	7.20	0.00	7.20
30207	邮电费	2.74	0.00	2.74
3020701	邮电费	0.40	0.00	0.40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2.34	0.00	2.34
30208	取暖费	8.15	0.00	8.15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8.15	0.00	8.15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0	0.00	1.80
30211	差旅费	7.65	0.00	7.65
30213	维修（护）费	1.80	0.00	1.80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1.80	0.00	1.80
30216	培训费	14.31	0.00	14.31
30226	劳务费	3.50	0.00	3.50
30228	工会经费	21.77	0.00	21.77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29	福利费	41.94	0.00	41.94
3022901	福利费	27.22	0.00	27.22
3022902	体检费（在职）	8.00	0.00	8.00
3022903	体检费（离退休）	6.72	0.00	6.7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68	0.00	49.6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6.86	0.00	86.8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4	0.00	5.34
3029901	离休人员特需费	0.10	0.00	0.10
3029902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0.16	0.00	0.16
3029903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5.08	0.00	5.0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2.36	232.36	0.00
30301	离休费	13.50	13.50	0.00
3030101	离休工资	13.28	13.28	0.00
3030102	采暖补贴（离休）	0.22	0.22	0.00
30302	退休费	190.64	190.64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168.59	168.59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22.05	22.05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2	1.62	0.00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1.62	1.62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6.05	26.05	0.00
3030701	离休人员医疗费	4.40	4.40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50	0.50	0.00
303070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退休）	21.15	21.15	0.00
30309	奖励金	0.55	0.55	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97.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7.64
30201	办公费	58.22
30202	印刷费	10.00
30205	水费	0.50
3020502	专用水费	0.50
30206	电费	13.80
3020602	专用电费	13.80
30207	邮电费	17.00
3020701	邮电费	17.00
30208	取暖费	60.76
3020802	专用房屋取暖费	60.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4.55
30211	差旅费	156.42
30213	维修（护）费	83.00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67.50
3021305	网络运行维护费	15.50
30214	租赁费	33.9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1.15
30226	劳务费	36.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3.4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0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0
310	资本性支出	80.3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4.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6.3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170.42	0.00	169.42	36.30	133.12	1.00
408035006	绥北人民法院	170.42	0.00	169.42	36.30	133.12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797.94	797.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绥北人民法院	30.50	3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公务用车购置	绥北人民法院	36.30	36.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绥北人民法院	134.63	134.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办案业务经费	绥北人民法院	18.40	18.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重大改革发 展项目	省级专项业务费	绥北人民法院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重大改革发 展项目	省级专项装备费	绥北人民法院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重大改革发 展项目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绥北人民法院	282.00	28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绥北人民法院	27.60	27.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业务及公用经费	绥北人民法院	14.30	14.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法院建设资金	绥北人民法院	39.90	39.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房屋取暖费	绥北人民法院	60.76	60.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物业经费	绥北人民法院	124.55	124.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绥北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993.7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奖励经费	10	奖励经费	156.5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280.3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职工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134.4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离休人员经费	10	离休费	13.5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退休人员经费	10	退休费	190.6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生活补助经费	10	生活补助	1.6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离退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人员医疗费	26.0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0.5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3.6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3.8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聘任制法警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49.5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295.1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125.09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福利经费	10	福利费	27.22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工会支出	10	工会经费	21.77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86.86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业务及公用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4.30	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使用电量	大于等于	110000	度	20.00
						质量指标	保证供电量	大于等于	98	%	10.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保障水平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	大于等于	19027	平方米	20.00
						质量指标	供暖室内温度	大于等于	20	其他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绥北人民法院	房屋取暖费	10	其他运转类	60.76	保障院机关和各法庭取暖面积，确保当事人及干警冬季取暖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场所正常运转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冬季供暖时间	大于	4	月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8	%	10.00
	物业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24.55	2023年物业管理费保证室内环境卫生，办公环境优良，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预算支出成本	小于等于	125	万	20.00
							数量指标	每天保洁次数	大于等于	2	次	20.00
							质量指标	保洁、保安服务达标率	大于等于	95	%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	100	%	3.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	50	%	2.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	0	%	4.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	10	%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大于等于	95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27.60	2023年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保障单位房屋及设备正常运转。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运行成本	小于等于	30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维护设备数量	大于等于	20	个（台、套、件）	20.00
						质量指标	设备故障率	小于等于	3	%	10.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	100	%	1.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等于	0	%	4.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等于	5	%	3.00	
					效益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等于	50	%	2.00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大于等于	98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法院建设资金	10	其他运转类	39.90	2023年法院建设经费，办公楼维修及派出法庭、审判法庭维修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运行成本	小于等于	40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数量	大于等于	1	项（次）	20.00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完成质量	定性	高中低	/	10.00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	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	50	%	3.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	100	%	4.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	0	%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履职保障能力	定性	好坏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30.50	完成2022年绥北人民法院室内卫生清扫保洁、室外卫生清扫保洁、绿化养护、清扫冰雪、安保服务、维修维护等服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成本	小于等于	125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日打扫次数	大于等于	2	次	20.00	
						质量指标	室内卫生清洁度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保障水平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8	%	10.00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运行成本	小于等于	20	万元	20.00	
数量指标	依法审理案件数	大于等于	4500	案件数		20.00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大于等于	93		%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	100	%		1.00						

办案业务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8.40	, 2023年预算办案业务经费（其他交通费）执法办案经费,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等于	0	%	4.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等于	0	%	3.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等于	50	%	2.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审查、维权、仲裁和司法衔接联动的协同保护体系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34.63	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劳务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运行成本	小于等于	135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审理案件数	大于等于	4500	案件数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	50	%	3.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	10	%	2.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	100	%	1.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	0	%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大于等于	98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大于等于	98	%	10.00	
公务用车购置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36.30	2023年公务用车购置2台，2.0T一台，1.4T一台。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车辆购置成本	小于等于	20	万元/辆		20.00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购车数量	等于	2	个（台、套、件、辆）	20.00	
							质量指标	整车质量	定性	好坏	/	10.00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98	%	4.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98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98	%	2.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0	%	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车辆使用年限	大于等于	8	年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大于等于	98	%	10.00							
省级政法转移支		重大改革发		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	大于等于	4500	案件数	10.00		
							维护车辆	大于等于	23	辆	5.00		
							购置设备	大于等于	7	个（台、套、件、辆）	5.00		
						质量指标	网络运行故障应修尽修率	大于等于	95	%	4.00		
							应修尽修率	大于等于	95	%	3.00		
							车辆应修尽修合格率	大于等于	95	%	3.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市级政法专项业务费	10	重大改革及发展项目	282.00	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等于	100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8	%	10.00					
					省级专项业务费	10	重大改革及发展项目	19.00	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95	%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	大于等于	4500	案件数	20.00
											质量指标	案件公开率	大于等于	95	%	10.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0	%	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大于等于	100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8	%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控制支出成本	小于等于	10	万元	10.00					

省级专项装备费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10.00	保障审判业务正常运转，提升审判业务水平，确保财政资金的使用管理	成本指标	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99	%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数量	小于等于	80	台（套）	20.00	
						质量指标	设备故障率	小于等于	1	%	10.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2.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设备利用率	大于等于	5	%	10.00
							设备使用年限	大于等于	5	年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第三部分 绥北人民法院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绥北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绥北人民法院收入总预算3228.58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93.37万元，增长2.98%，主要原因是：因增资致使的工资福利支出的增加。支出总预算3228.58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93.37万元，增长2.98%，主要原因是因增资致使的工资福利支出的增加。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绥北人民法院收入预算3228.5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228.58万元，占100.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绥北人民法院支出预算3228.5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30.64万元，占75.29%；项目支出797.94万元，占24.71%。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绥北人民法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3228.5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228.5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3228.58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2573.8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64.8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55.4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34.45万

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3.37万元，增长2.98%，主要原因是因增资致使的工资福利支出的增加。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北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228.5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30.64万元，项目支出797.94万元。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1775.8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53万元，增长0.88%，主要原因是因增资致使的工资福利支出的增加。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797.9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5.97万元，增长7.54%，主要原因是新增法院建设资金项目。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16.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67万元，增长4.18%，主要原因是因增资致使的离退休费的增加。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48.6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7.67万元，增长13.49%，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00.7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4.08万元，下降12.26%，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改革，退休人员不再缴纳基本医疗保险。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54.7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18万元，增长

6.17%，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数增加。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34.4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43万元，增长5.02%，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缴费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北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430.6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169.70万元，公用经费260.94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510.5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00万元，增长1.3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

（二）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483.2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7.09万元，下降7.13%，主要原因是我院青年法庭、北安法庭不在享受乡镇补贴；员额法官生活、工作津贴按标准降低。

（三）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156.5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9.95万元，增长80.79%，主要原因是新增基础绩效奖。

（四）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148.6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7.67万元，增长13.49%，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五）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95.8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5.87万元，增长36.98%，主要原因是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六）工资福利支出（类）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款）33.6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0万元，增长5.00%，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数增加。

（七）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2.2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24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基数增加。

（八）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134.4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43万元，增长5.02%，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增加。

（九）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372.3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2.67万元，下降5.74%，主要原因是临时聘用人员改用劳务费支出。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7.2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29万元，下降3.8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一人定额办公费相应减少。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手续费（款）0.1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1万元，下降6.2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一人定额手续费相应减少。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0.8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3万元，下降3.4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一人定额水费相应减少。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7.2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29万元，下降3.8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一人定额电费相应减少。

（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2.7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11万元，下降3.8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一人定额邮电费相应减少。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8.15万元，比

上年预算减少0.32万元，下降3.7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一人定额取暖费相应减少。

（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物业管理费（款）1.8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7万元，下降3.7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一人定额物业管理费相应减少。

（十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7.6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31万元，下降3.8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一人定额差旅费相应减少。

（十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1.8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7万元，下降3.7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一人定额维修费（护）相应减少。

（十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培训费（款）14.3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44万元，增长11.19%，主要原因是定额生成。

（二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3.5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14万元，下降3.8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一人定额劳务费相应减少。

（二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21.7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65万元，增长13.86%，主要原因是增资致使计提基数变大。

（二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41.9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24万元，增长8.37%，主要原因是增资致使计提基数变大。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49.6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48万元，下降11.54%，主要原因是车辆减少。

（二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86.8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86万元，下降3.19%，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5.3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2万元，增长56.14%，主要原因是增加购买防疫物资款。

（二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离休费（款）13.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8万元，增长14.2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

（二十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190.6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83万元，增长2.6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

（二十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生活补助（款）1.6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无。

（二十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26.0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8.37万元，下降59.56%，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改革，退休人员不再缴纳基本医疗保险。

（三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奖励金（款）0.5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1万元，下降1.7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一人定额奖励金相应减少。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北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797.94万元。

（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58.2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78万元，下降7.59%，主要原因是根据上年决算调整。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印刷费(款)1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0.5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70万元,下降77.27%,主要原因是根据上年决算调整。

(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13.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80万元,增长38.00%,主要原因是2022年电费不足,年末进行了调剂,2023年根据上年决算相应增加。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17.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60.7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32万元,增长0.53%,主要原因是定额经费中减少0.32万元,在项目款中增加,总数不变。

(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物业管理费(款)124.5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14万元,增长9.82%,主要原因是物业服务期已满3年,2023年新采购,费用略有增长。

(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156.4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92万元,增长2.57%,主要原因是2023年无防疫政策限制,差旅费略有增长。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83.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90万元,增长23.70%,主要原因是新增法院建设资金,对5个派出法庭办公用房进行维修。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租赁费(款)33.9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2.00万元,下降26.14%,主要原因是购买公务用车,无车辆租赁费用预算。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接待费(款)1.00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专用材料费（款）2.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防范疫情购买口罩款。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被装购置费（款）1.1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85万元，下降61.67%，主要原因是新招录人员较上年减少。

(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36.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43万元，增长127.13%，主要原因是增加临时聘用人员。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83.4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96万元，下降5.61%，主要原因是车辆减少，预算相应减少。

(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18.4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4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

(十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17.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00万元，增长750.00%，主要原因是增加的为宣传支出。

(十八)资本性支出（类）办公设备购置（款）3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9.10万元，下降21.11%，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需要减少办公设备购置款。

(十九)资本性支出（类）专用设备购置（款）1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需要购买更新警用装备。

(二十)资本性支出(类)公务用车购置(款)36.3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6.3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报废3辆公务用车,2023年预算购置2辆。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北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170.4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36.3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33.12万元,公务接待费1.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4.86万元,增长17.08%,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报废2台公务用车,2023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均为安排此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1.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相同。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169.4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4.8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36.3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6.3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报废3辆,2023年购置2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33.1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1.44万元,下降7.91%,主要原因是因车辆减少,同时严控车辆支出,安排预算下降。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690.0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5.06万元，增长5.35%。主要原因是新增法院建设资金项目。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绥北人民法院采购预算总额404.8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78.15万元、工程类预算54.5万元、服务类预算272.15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绥北人民法院固定资产金额6390.58万元，其中：房屋19027.39平方米，车辆23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2台（套）。

2023年，本单位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78.15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2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绥北人民法院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9个，涉及预算金额3228.58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

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